

市消保委发布家装行业服务质量满意度问卷调查显示

半数丽水人在装修时会选择“游击队”

阅读提示

市消保委建议,市民在装修时要选择有正规经营资质、经营状况良好、信誉优良的家装公司,正规的家装公司风险相对较小,售后服务相对有保障,发生纠纷也能及时找到主体维权。

□ 记者 陈春 通讯员 魏笑林

本报讯 家装是不少市民都要亲历的事,但家装有多复杂?有这么一个段子:装修不算设计,要选 28 种辅材,35 项基础工程,8 种主材,52 件家具和配饰。你至少要去 80 多家店铺和将近 100 人讨价还价,购买近 200 个商品。至少需要用 100 天,消耗掉 2 亿脑细胞才可能完成装修。

但依然有可能碰上:由于错信装修队,现家中整日漏水、邻居抗议……

日前,市消保委发布家装行业服务质量满意度问卷调查显示,半数丽水人在装修时会选择“游击队”,未仔细阅读条款就签订合同,对服务满意度不高……

半数市民在装修时选择“游击队”

上个月,为了打造让消费者舒心、放心、安心的消费环境,规范我市家装行业发展,市消保委在全市开展“丽水市家装行业服务质量满意度问卷调查”,通过线上、线下两种渠道发放问卷调查近 5000 份,收回有效问卷 4200 余份。

在调查中,受访者当中年龄层次主要集中在 20—50 岁,占受访者总量的 73.94%。其中,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占 32.98%,专业技术人员占 16.36%,企业、商业、服务业从业者占 27.70%,自由职业者占 18.35%,其他人员占 4.61%。

在“谁来装”的问题上,调查结果显示,23.44%的市民会自己去找装修工装修,通过熟人介绍的装修队装修的占 31.60%,选择通过正规装修公司装修的占 44.89%。

15.74%的市民在装修时未签合同

“自己住的房子,家装质量一定要好,材料一定要环保。”最近,市民陈先生买了人生中的第一套房子,他在装修时反复向装修公司强调这个问题。

在调查中,市民对装修的各方面都比较重视,按重视程度依次是质量、环保、价格、美观、实用和舒适。其中,前三项占了受访市民的



56.54%。

但是,在签装修合同时,只有 55.78%的受访市民表示会仔细阅读合同条款后再签订合同;听对方口头说明,没有仔细查看合同条款的有 28.48%;而未签订家装合同的竟占到了 15.74%。

这也导致在装修中,21.33%的市民遇到了价格陷阱,花了冤枉钱。还有 17.59%的市民发现装修施工方存在偷工减料,影响了装修质量。此外,碰到不能按时完成、拖延工期的问题占 12.51%,设计不合理的占 15.81%,装修合同暗藏陷阱的占 14.78%。

在装修过程中,市民最担心的是没时间监理。此外,还有不少市民担心不了解家装知识,购买到劣质建材、新家的装修不环保、预算超标、家装质量难保障等问题。

家装行业服务总体满意度不高

在调查中,不少市民表示家装公司提供的服务质量不是很满意。

调查显示,装修完成后,在保修期内装修公司能提供完善售后服务的只有 35.26%。48.48%的受访者表示只提供了部分售后服务,16.26%的受访者表示无售后服务。

在家装维权问题上,56.21%的市民在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时,会选择向市场监管部门举报或向消保委投诉,28.81%选择与家装公司协商,5.86%选择通过司法途径解决,3.43%选择向新闻媒体举报。此外,还有 5.69%的市民选择息事宁人自认倒霉。

市消保委建议,市民在装修时要选择有正规经营资质、经营状况良好、信誉优良的家装公司,正规的家装公司风险相对较小,售后服务相对有保障,发生纠纷也能及时找到主体维权。

在签订合同前要仔细阅读合同条款,对合同条款中存在争议的条款要及时提出并修改,对经营者的承诺要以书面形式写入合同或补充协议,确保自己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

此外,在整个装修过程中,市民一定要注意保存证据,一旦发生纠纷后作为维权依据。

司机在高速上突然头晕开不了车 幸好得到高速交警及时救援

□ 记者 林子靖 通讯员 朱春东 赖建军

本报讯 “交警同志,我现在浑身无力、头很晕开不了车,需要你们帮助。”8 月 15 日 12 时 19 分,高速交警丽水支队指挥中心接到了这个求助电话,而电话那头的驾驶员似乎情况不太好,声音越来越小。

“驾驶员,您先不要紧张,慢慢把车子停靠到右侧路肩上,喝点水不要睡去,我们已经安排警力过来,我们保持通话……”接线交警和驾驶员通话,让其保持清醒。

高速交警丽水支队四大队吴欣、赖建军、王军三人,恰好巡逻至丽水方向松阳出口附近,接到警情后,立即前往现场。很快,他们就发现了一辆黑色的小车停在路肩上。交警下车查看,果然看见一位驾驶员坐在车里,这名驾驶员已经脸色苍白、浑身无力,交警便将他扶到后排座位上,并且驾驶他的车辆前往松阳医院。

到了松阳人民医院门口后,吴某的朋友也赶来了,在朋友的陪同下,吴某去了医院检查,在确定其没有大碍后,高速交警才离开医院回到工作岗位上去。

超速又“坑爹” 这种歪脑筋可动不得

□ 记者 林子靖 通讯员 朱春东 吴必平

本报讯 8 月 13 日,G4012 溧宁高速往丽水方向上,一辆浙 H 牌照的小轿车速度达到了 162KM/H,早已超过限速的 50%,被高速交警丽水支队四大队交警当场查获。高速交警将轿车引领到松阳服务区,现场开具强制措施凭证,并要求驾驶员占某 15 日内前来处理。

当天 14 点 30 分左右,占某带着自己的父亲来处理这起超速。他否认超速时是自己在驾驶车辆,而是占某父亲开的车,两人是在松阳服务区进口处交换了位置,占某的父亲也承认了。

四大队交警查看了当时查获现场的数码鹰和高速公路沿线的卡口数据,以及其他技术手段,最终发现当时车上只有占某和另一位女性,而驾驶员就是占某本人,占某的父亲当时根本没在车上。

在一系列证据面前,占某无从抵赖。据占某交代,当天自己和女朋友驾车从衢州前往丽水。超速被高速交警拦下后,考虑到之后 2 年不能开车出行非常麻烦,就动了歪脑筋,让自己的老爸来“顶罪”。

明知车子被法院查封 他还拿去抵押

最终换来 7 个月刑期

□ 记者 叶小孚 通讯员 丁海芳

本报讯 龙泉一男子叶某,由于欠债累累,把已经查封的车子拿去抵押借贷,用于还钱,日前,龙泉法院以非法处置查封的财产罪,判处叶某有期徒刑七个月。

事情的起因要从 2014 年说起,2014 年被告人叶某以做生意需要资金为由,陆续向女友毛某借款。但因叶某曾殴打毛某被公安机关多次行政拘留,两人关系也就急剧恶化。

2017 年 10 月 20 日,叶某因无法偿还毛某的债务,他一气之下便把叶某诉到了龙泉法院,并申请了财产保全。随后,法院冻结了叶某名下资金,查封了其名下的一辆奥迪 A5 轿车,并通过短信及邮寄送达方式告知叶某车辆被查封的情况。

2018 年 3 月,龙泉法院判决叶某返毛某借款本金 11.2 万元,并支付逾期付款利息。判决生效后,叶某拒不履行还款义务。无奈之下,毛某只好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但叶某的答复却令人意外,他表示车辆已被抵押到松阳。随后,毛某还带着执行法官到松阳寻找叶某的奥迪车,但奇怪的是,车子却找不到了。

原来,2018 年 2 月,叶某明知车辆被法院查封,还将这辆奥迪车以 10 万元的价格抵押给松阳一车行老板李某。2018 年 7 月,叶某因未及时支付利息,李某将车辆债权低价转让给贵州一个不明身份的买家。

最终,龙泉法院审理后认为,被告人叶某将已被司法机关查封的财产擅自转移,致使查封的财产无法追回,情节严重,其行为已构成非法处置查封的财产罪。根据其犯罪事实、情节、性质,遂作出如上判决。